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2022年2月1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7日之有關認購(按通函之定義)及其他事項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2月15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之特別安排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2月1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通告內所有建議之決議案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得股東通過，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深圳市特區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特區建發集團」)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其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內容有關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57港元向特區建發集團或其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本公司3,350,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4,596,035,688 (99.430230%)	26,336,901 (0.569770%)

(b)	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特別授權，以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特區建發集團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4,596,035,688 (99.430230%)	26,336,901 (0.569770%)
(c)	授權董事作出其絕對酌情認為就實施或落實或完成有關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任何事項所需、適當、合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一切有關的其他文件或契據，並同意及作出有關或與此有關的任何事項的更改、修訂或豁免。	4,600,621,688 (99.529443%)	21,750,901 (0.470557%)

由於以上第(a)至(c)項之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此等決議案均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乃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計算。
2.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091,892,848股。持有該等8,091,892,848股的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並可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投反對票。
3.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能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4. 在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5. 七名董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代表董事會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22年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耿梅女士及鄭嘉汶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大報先生及雷鳴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及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